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u>目录</u>	<u>页次</u>
一、审计报告	1-3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利润分配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82

审计报告

岭审字（2026）0284号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宜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信宜农商银行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信宜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信宜农商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度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



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信宜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信宜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评估信宜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信宜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信宜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信宜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信宜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及存放同业款项	1	3,036,061,753.55	3,326,536,394.16	货币：			
贵金属	2			人民币银行存款	35	274,225,743.87	337,912,571.73
存放央行款项	3	2,775,363.55	2,173,405.24	联行存放款项	36		
存放同业款项	4	1,211,249,495.48	1,665,416,180.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		
拆出资金	5	49,954,264.08		拆入资金	38		
衍生金融资产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1,641,483.99	衍生金融资产	40		
应收账款	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1		
其他应收款	9	21,334,808.13	20,393,670.52	贷款			
持有待售资产	10			发放贷款	43	26,165,184,071.86	25,470,590,307.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13,932,271,622.37	12,367,981,165.58	应付利息	44	54,624,757.73	65,128,244.76
金融投资:	12			应交税费	45	30,028,631.64	37,924,291.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			应付股利	46	32,995.90	3,107.10
其他债权投资	14			其他应付款	47	1,030,264.59	7,207,377.02
债权投资	15	9,874,082,249.32	9,085,021,853.86	持有待售负债	48	1,442,330.27	4,154,38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	321,911,311.49	346,111,839.73	预计负债	49	90,000.00	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			应付债券	50		
固定资产	18			其他应付款	51	341,451.92	1,062,817.01
在建工程	19	43,399,786.47	40,137,540.08	其他负债	52	3,765,334.09	2,194,992.84
使用权资产	20		511,897.56	负债总计	53	26,520,245,632.87	25,917,388,403.95
无形资产	21	1,365,807.65	4,251,268.03	所有者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22	23,917,554.82	24,780,657.10	实收资本(股本)	54	611,976,540.00	611,976,540.00
递延资产	23	3,502,001.84	3,765,610.00	其他权益工具	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资本公积	56	240,408,955.81	300,872,176.79
商誉	25			盈余公积	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	143,440,331.72	109,518,537.60	未分配利润	58	274,703,405.79	238,064,84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			一般风险准备	59	543,082,627.61	526,183,730.37
其他资产	28	1,333,026.44	1,208,70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	588,774,980.40	513,261,566.77
	29			其中: 未弥补往年亏损	61		
	30			其他综合收益	62		
	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	-127,649,163.07	-107,041,578.44
	3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4	2,141,397,745.04	2,103,297,276.86
资产总计	34	28,670,551,377.91	28,020,658,799.81		65		
	35				66		
	36				67	28,670,551,377.91	28,020,658,799.81

单位负责人: 黄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郑华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 庄理生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富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19,988,272.14	618,746,872.46
(一) 利息净收入	2	568,831,575.15	585,469,881.59
利息收入	3	870,831,346.51	924,041,633.14
利息支出	4	262,399,771.36	338,571,751.55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7,150,988.55	4,596,759.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10,900,485.33	11,173,284.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3,589,896.78	6,576,524.83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37,399,535.56	20,151,888.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32,224,301.63	12,430,963.69
(四) 资产处置损益	11	4,563,247.95	4,678,531.37
(五) 其他收益	12	582,972.00	2,652,837.00
(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七)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八) 其他业务收入	15	1,459,942.93	1,196,974.34
二、营业支出	16	452,388,289.80	412,161,747.40
(一) 税金及附加	17	2,813,151.97	2,930,641.21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8	257,348,805.37	270,896,338.16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9		
(四) 信用减值损失	20	192,828,032.46	137,940,008.23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1	199,170.00	393,36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167,399,912.34	206,585,124.86
加：营业外收入	23	313,856.62	72,807.72
减：营业外支出	24	1,132,014.86	1,026,813.9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166,581,754.10	205,631,118.59
减：所得税费用	26	192,314.85	32,806,435.94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166,389,439.25	172,824,682.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20,607,584.83	40,911,797.9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21,150,396.18	41,012,790.67
1.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损益	3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应享有的份额	3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	-21,150,396.18	41,012,790.67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542,811.35	-100,992.72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应享有的份额	3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有效套期部分	38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		
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损益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41	557,701.73	311,559.63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损益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	-5,033.10	-412,552.35
8. 其他应计入综合收益的项目	43	-9,857.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	145,781,854.42	213,742,480.60
八、每股收益	45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7		

单位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华研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程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信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771,575,857.70	629,004,274.0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63,870,000.00	125,52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1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1,143,193,473.57	950,777,37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420,377.01	5,037,381.69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1,866,319,708.28	1,710,339,03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649,855,496.45	50,655,896.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679,107,021.84	33,747,546.1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0	5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	605,489,183.47	452,975,387.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99,761,370.40	232,593,89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100,798,875.56	89,060,70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837,118,398.92	42,585,376.26
(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	1,763,916,302.96	901,618,805.54
(三)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	102,403,405.32	808,720,230.20
	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	12,054,767,130.00	29,892,660,849.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	395,518,870.35	528,877,525.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1	4,565,855.68	4678531.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	12,454,851,856.03	30,426,216,90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	11,949,826,296.97	31,778,937,21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	788,312.60	1,876,440.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1,950,614,609.57	31,780,813,652.36
(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504,237,246.46	-1,354,596,745.98
	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	1,253,778.81	1,155,703.8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一)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1,253,778.81	1,155,703.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	55,058,059.80	59,972,201.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二)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	55,058,059.80	59,972,201.47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53,804,280.99	-58,816,497.62
	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		
	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	552,836,370.79	-604,693,01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2,437,587,612.19	3,042,280,625.59
	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2,990,423,982.98	2,437,587,612.19

单位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华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理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江苏宜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5年11月31日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年期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1,976,540.00			390,873,176.79	258,064,841.86	-107,041,578.84	536,163,730.37	513,261,566.77			2,103,297,376.86
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976,540.00			390,873,176.79	258,064,841.86	-107,041,578.84	536,163,730.37	513,261,566.77			2,103,297,376.86
6	三、本期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463,221.19	16,638,963.93	-20,607,584.43	16,938,896.64	78,813,413.63			36,000,468.18
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607,584.43		166,289,639.25			145,782,054.82
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463,221.19			279,932.71				-50,183,288.48
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50,463,221.19			279,932.71				-50,183,288.48
13	(三)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38,963.93		16,638,963.93	-60,876,235.03			-57,598,297.76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638,963.93		16,638,963.93	-16,638,963.93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638,963.93	-16,638,963.93			
17	4. 其他								-55,077,888.60			-55,077,888.60
1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20,469.16			-2,520,469.16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3	5.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1,976,540.00			250,409,955.51	274,703,805.79	-127,649,163.27	543,602,627.01	588,774,980.40			2,141,297,548.04

单位负责人: 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薛华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理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广东信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说明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611,976,540.00			299,716,472.85	246,781,773.60	-147,953,376.79	508,501,109.68	439,018,412.94		1,952,841,932.28	
2	综合收益总额											
3	净利润											
4	其他综合收益											
5	本年净利润	611,976,540.00			299,716,472.85	246,781,773.60	-147,953,376.79	508,501,109.68	439,018,412.94		1,952,841,932.28	
6	其他综合收益				1,568,703.85	17,283,668.26	40,911,797.95	17,661,628.69	74,245,153.83		151,255,344.58	
7	综合收益总额				1,568,703.85	17,283,668.26	40,911,797.95	17,661,628.69	74,245,153.83		151,255,344.58	
8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5,703.85			378,552.43			1,534,256.28	
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55,703.85			378,552.43			1,534,256.28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溢价款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3	5.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1,976,540.00			300,872,176.70	248,064,841.86	-107,041,578.84	526,162,738.37	513,261,566.77		2,103,297,276.86	

单位负责人：黄勇

总会计师：符其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理基



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513,261,566.77
2	其中：年初未分配利润	513,261,566.77
3	未弥补历年亏损专项	
4	二、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57,598,297.76
5	其中：以前年度损益调整转入	-2,520,809.16
6	转入“应付股利”金额	35,077,808.00
7	三、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55,663,269.01
8	其中：年初未分配利润	455,663,269.01
9	未弥补历年亏损专项	
10	四、本年净利润	166,389,639.25
11	五、未分配股息红利一转未分配利润	
12	六、按年弥补亏损数额	
13	其中：税前利润弥补	
14	税后利润弥补	
15	盈余公积弥补	
16	股东购买	
17	政府拨款	
18	收回置换资产专项	
19	其他资金来源	
20	七、年末未弥补历年亏损专项	
21	八、本年可供分配利润	622,052,908.26
22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638,963.93
23	占比(%)	10.00
24	(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5	占比(%)	
26	(3) 提取一般准备	16,638,963.93
27	占比(%)	10.00
28	(4) 留存未分配利润(含盈余分红资金)	588,774,980.40
29	九、年末未分配利润	588,774,980.40

单位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华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丘理生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 始建于 1952 年, 随后经过一系列改革, 于 2017 年 8 月 4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茂名监管分局(原: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茂名监管分局)《关于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粤银监复[2017]215 号)批准注册成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持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茂名监管分局(原: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茂名监管分局)颁发机构号码为 B1650H34409001 号的金融许可证, 持有茂名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983X18332804Q 号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黄勇,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亿壹仟壹佰玖拾柒万陆仟伍佰肆拾元, 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信宜市新里开发区二区五单元。

本行属银行业金融机构, 经营范围包括: 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代理: 法律、法规、规章允许代理的各类财产保险及人身保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其余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人民币为本行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除特别注明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列示。

(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 除属于与构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



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五)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本行按照根据附注四(18)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本行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债权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

除非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行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行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行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行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 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行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本行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行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
- 信贷承诺等。

本行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行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行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行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 本行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本行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 并将对债务人对本行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 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 本行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 本行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



发生在本行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行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是指本行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是指本行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 在表外记录; 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 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8.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 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 减少股东权益。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行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本行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 本行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 本行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行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 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行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 除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行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行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三)。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



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行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行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七) 投资性房地产

本行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行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即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行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四(二十三))。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三)。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00%
土地使用权	40-70	0%	1.43%-2.50%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四(九)确定



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 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行提供经济利益, 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 本行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 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30	0%	3.33%-50.00%
交通工具	4	0%	25.00%
电子及机器设备	2-5	0%	20.00%-50.00%
其他	3-10	0%	10.00%-33.33%

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三)。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 本行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 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九)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此前列于在建工程, 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十三))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十三))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30-57	1.76%-3.33%

本行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一)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行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入账价值是取得日之相关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与该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低者。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



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本行抵债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三)。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 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三)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确定下列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使用权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抵债资产等

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十四))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除抵债资产外, 本行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十四)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 本行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 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十五)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



最佳估计数时, 本行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 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 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 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 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 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 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则本行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十六)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 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行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初始确认后, 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参见附注四(十八)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四(五)6)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十七) 受托业务

本行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行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 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 由客户向本行提供资金(“委托贷款资金”), 并由本行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行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 因此委托贷款及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行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 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 投资收益由本行代为收取, 并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

(十八) 收入和支出确认

收入是本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 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 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按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期限或一定期限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本行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收入或承诺费进行递延, 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 如本行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 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 本行职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基础上参加本行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年金计划, 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 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行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行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行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二十一)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二)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 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



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行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 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 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



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资产

经营租赁出租的除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四(七))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四(八)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按附注四(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金额较小时,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出租资产

在租赁开始日, 将应收融资租赁款, 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三) 持有待售

本行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 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行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行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十四))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



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四(五))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四(二十一))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十四))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 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 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 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二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二十六)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 本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 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行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四(八)和附注四(十))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 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4. 其他调整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调整事项。

五、税项

(一) 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征收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简易计税)	3%、5%	应税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根据《关于全面推进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和《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的规定,对于本行提供的金融服务收入,按3%的适用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出租本行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本行不动产租赁服务收入适用税率调整为9%。出租本行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保持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二) 主要税收优惠情况

1.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5号),第一项规定:“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税前扣除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25 号), 第一项规定: “金融企业涉农贷款、中小企业贷款逾期 1 年以上且经追索无法收回时, 需依据贷款分类证明计算确认贷款损失以进行税前扣除。其中, 单户贷款余额不超过 300 万元(含)的, 依据向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司法、电话、信件、上门等原始追索记录之一(经办人和负责人共同签章确认)来计算确认损失扣除; 单户贷款余额超 3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的, 依据包括司法追索记录且经办人和负责人共同签章确认的原始追索记录计算确认损失扣除; 单户贷款余额超 1000 万元的, 则按照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第 25 号公告有关规定计算确认损失进行税前扣除。”本公告适用 2014 年度及以后年度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的税前扣除。
3. 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6 号), 第一项规定: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有增值税免征规定: 金融机构可选两种免税方法之一, 一是对利率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的单笔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免征, 高于此利率的按现行政策缴增值税; 二是对不高于该笔贷款按 LPR150%(含)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 超的部分按现行政策缴增值税。金融机构按会计年度选定一种方法, 选定后该年度内不得变更。”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 第一项规定: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应将相关免税证明材料留存备查, 单独核算符合免税条件的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按现行政策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 未单独核算的, 不得免征增值税。”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



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5 号), 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 具体如下: 其一, 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本年末准予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贷款资产余额 \times 1%-截至上年末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的余额, 金融企业按上述公式计算的数额如为负数, 应当相应调增当年应纳税所得额。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其二, 金融企业涉农和中小企业贷款依指引分类后按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计提 2%、25%、50%、100%准备金可扣除, 同样于上述时段执行。现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 上述两项政策到期后延续执行。

六、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下列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资产负债表的期末余额、期初余额分别系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1 日的余额, 利润表的本期发生额、上期发生额分别系 2025 年度、2024 年度的金额, 除特别说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尾箱、库存现金	141,886,212.12	209,107,076.24
法定存款准备金	1,292,306,156.97	1,262,543,586.51
超额存款准备金	1,601,339,384.46	1,853,919,631.41
缴存财政性存款	530,000.00	966,000.00
合计	3,036,061,753.55	3,326,536,294.16

本行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 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准备金。本行的人民币和外币存款准备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法定准备金率缴存, 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2.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问联 POS 系统待清算款	0.00	0.00
其他清算资金	2,775,363.55	2,172,605.24
合计	2,775,363.55	2,172,605.24

3. 存放同业款项

(1)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商业银行	130,000,000.00	1,430,000,000.00
省联社	248,657,103.37	234,510,448.72
境内农村商业银行	830,000,000.00	0.00
小计	1,208,657,103.37	1,664,510,448.72
加: 应计利息	7,260,738.89	7,044,249.98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25,328.61	14,431.77
减: 减值准备	4,603,017.17	6,124,086.33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11,289,496.48	1,665,416,180.60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年初余额	6,124,086.33	0.00	0.00	6,124,086.33
本年计提+/转回-	-1,521,069.16	0.00	0.00	-1,521,069.16
年末余额	4,603,017.17	0.00	0.00	4,603,017.17

4. 拆出资金

(1)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	50,000,000.00	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0.00	0.00
境外银行同业	0.00	0.00
小计	50,000,000.00	0.00
加: 应计利息	44,861.11	0.00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71.67	0.00
减: 减值准备	90,525.36	0.00
合计	49,954,264.08	0.00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本年计提	90,525.36	0.00	0.00	90,525.36
年末余额	90,525.36	0.00	0.00	90,525.36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	0.00	0.00
债券	0.00	10,000,000.00
贷款	0.00	0.00
同业存单	0.00	0.00
其他金融资产	0.00	0.00
小计	0.00	10,000,000.00
加: 应计利息	0.00	2,260.27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0.00	233.36
减: 坏账准备	0.00	1,160,537.92
合计	0.00	8,841,488.99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	0.00	10,000,00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0.00	0.00
境外银行同业	0.00	0.00
小计	0.00	10,000,000.00
加: 应计利息	0.00	2,260.27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0.00	233.36
减: 减值准备	0.00	1,160,537.92
合计	0.00	8,841,488.99

6. 其他应收款

(1) 结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纳短款	1,972,247.75	1,972,247.75
代垫诉讼费	1,882,233.71	1,825,445.17
应收利息增值税	402,368.37	381,216.59
财务系统专用	4,292,597.05	4,477,797.51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性资金垫款	0.00	0.00
预付款项	19,060,125.05	14,282,723.11
其他	880,124.01	951,655.58
小计	28,489,695.94	23,891,085.71
减: 坏账准备	7,253,887.81	3,492,415.19
合计	21,235,808.13	20,398,670.52

(2)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366,778.02	25.86%
1-2年	652,072.14	2.29%
2年以上	20,470,845.78	71.85%
合计	28,489,695.94	100.00%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种类分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农户贷款	7,931,428,101.70	7,907,184,658.8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53,374,146.63	47,581,539.96
农村企业贷款	719,156,001.61	563,962,444.34
非农贷款	3,709,080,291.52	3,673,480,188.04
贴现资产	0.00	0.00
贸易融资	0.00	0.00
小计	12,413,038,541.46	12,192,208,831.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贴现资产	1,994,975,278.28	1,565,949,492.07
小计	1,994,975,278.28	1,565,949,492.0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408,013,819.74	13,758,158,323.29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 应计利息	18,776,054.53	16,490,836.59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1,458,962.66	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493,059,289.24	406,667,994.30
其中: 第一阶段预期信用损失	43,631,874.99	173,090,046.34
第二阶段预期信用损失	230,567,133.24	109,362,398.73
第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	218,860,281.01	124,215,549.23
合计	13,932,271,622.37	13,367,981,165.58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贷款损失准备	3,010,468.45	2,452,766.72

(2) 按担保方式分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贷款	6,955,768,356.06	7,048,012,898.11
质押贷款	226,137,800.00	87,375,000.00
保证贷款	2,633,882,876.50	2,233,073,089.12
信用贷款	2,597,249,508.90	2,823,747,843.99
贴现资产	1,994,975,278.28	1,565,949,492.07
合计	14,408,013,819.74	13,758,158,323.29

(3) 按行业分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万元)	比例%	账面余额(万元)	比例%
农、林、牧、渔业	62,318.87	4.33	56,440.72	4.10
采矿业	206.98	0.01	215.98	0.02
制造业	95,652.44	6.64	83,393.67	6.0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8,819.89	1.31	15,056.43	1.09
建筑业	60,274.05	4.18	64,887.40	4.72
批发和零售业	264,703.98	18.37	277,604.51	20.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27.86	0.68	9,510.84	0.69
住宿和餐饮业	53,900.18	3.74	48,350.44	3.5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63.24	0.10	1,633.91	0.12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万元)	比例%	账面余额(万元)	比例%
金融业	0.00	0.00	0.00	0.00
房地产业	21,416.73	1.49	16,687.62	1.2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647.04	0.81	13,892.92	1.0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	546.00	0.04	1,545.00	0.1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658.08	0.67	563.00	0.0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3,584.07	0.94	13,849.73	1.01
教育	7,673.65	0.53	4,719.22	0.34
卫生和社会工作	6,326.40	0.44	4,536.95	0.3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830.61	0.54	8,327.45	0.6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个人贷款	595,553.78	41.33	598,005.09	43.47
买断式转贴现	199,497.53	13.85	156,594.95	11.38
合计	1,440,801.38	100.00	1,375,815.83	100.00

(4)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抵押贷款	350,654,589.19	25,128,856.97	35,237,655.15	3,193,795.68	414,214,896.99
质押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贷款	115,060,607.16	36,827,121.57	15,770,572.33	1,344,741.59	169,003,042.65
信用贷款	64,355,017.11	31,487,696.63	16,432,769.87	2,759,160.69	115,034,644.30
合计	530,070,213.46	93,443,675.17	67,440,997.35	7,297,697.96	698,252,583.9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抵押贷款	325,658,974.13	84,708,939.51	22,788,922.21	3,515,169.30	436,672,005.15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质押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贷款	84,868,343.52	30,299,285.51	6,193,974.73	107,838.00	121,469,441.76
信用贷款	53,509,718.62	23,717,318.76	11,344,821.38	818,686.90	89,390,545.66
合计	464,037,036.27	138,725,543.78	40,327,718.32	4,441,694.20	647,531,992.57

(5) 贷款损失准备总体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初余额	406,667,994.30	367,955,484.49
本年计提	181,331,241.92	133,350,039.59
本期核销	-169,818,221.72	-136,287,889.34
本期转回	37,492,578.21	41,650,364.56
其他回转或转出	37,385,696.53	-5.00
合计	493,059,289.24	406,667,994.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年初余额	173,090,046.34	109,362,398.73	124,215,549.23	406,667,994.30
阶段转换	12,454,156.26	-33,529,532.88	21,075,376.62	0.00
转至第一阶段	15,052,058.63	-14,940,755.31	-111,303.32	0.00
转至第二阶段	-2,093,448.48	2,480,332.55	-386,884.07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转至第三阶段	-504,453.89	-21,069,110.12	21,573,564.01	0.00
本年计提	-141,912,327.61	154,734,267.39	168,509,302.14	181,331,241.92
本年核销及转出			169,818,221.72	169,818,221.72
本年收回核销及回 转转出			37,492,578.21	37,492,578.21
其他			37,385,696.53	37,385,696.53
年末余额	43,631,874.99	230,567,133.24	218,860,281.01	493,059,289.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2,452,766.72			2,452,766.72
本年计提	557,701.73			557,701.73
年末余额	3,010,468.45			3,010,468.45

8. 债权投资

(1) 按投资种类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9,107,658,447.93	7,636,920,843.92
其中:		
国家债券	2,393,435,908.17	1,829,677,175.66
政策性金融债券	997,242,179.95	1,477,312,671.74
地方政府债券	5,176,685,704.67	4,057,240,430.57
商业银行债券	0.00	0.00
公司债	0.00	0.00
企业债券	540,294,655.14	272,690,565.95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存单	696,540,336.27	1,354,317,385.30
信托投资及资管计划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小计	9,804,198,784.20	8,991,238,229.22
加: 应计利息	87,847,800.40	100,708,706.05
减: 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80,180.47	35,457.42
减: 减值准备	13,883,154.81	6,889,623.99
合计	9,878,083,249.32	9,085,021,853.86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年初余额	6,889,623.99	0.00	0.00	6,889,623.99
本年计提+/转回-	6,993,530.82	0.00	0.00	6,993,530.82
年末余额	13,883,154.81	0.00	0.00	13,883,154.81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投资结构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	321,911,311.49	350,111,839.73
上市公司股权	0.00	0.00
合计	321,911,311.49	350,111,839.73

(2) 权益工具构成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投资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广东康江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23,597,210.82	176,402,789.18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投资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广东雷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7,899,424.33	102,100,575.67
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00	-46,614,319.95	37,385,680.05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00,000.00	4,022,266.59	6,022,266.59
合计	496,000,000.00	-174,088,688.51	321,911,311.49

本行并非以交易或短期获利为目的持有上述权益投资资产, 因此将上述权益投资资产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0.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281,376,665.00	788,312.60	13,722,449.00	268,442,528.60
房屋及建筑物	183,133,205.66	397,042.60	466,000.00	183,064,248.26
交通工具	8,674,944.02	0.00	651,959.00	8,022,985.02
电子设备	57,624,049.10	241,700.00	12,597,290.00	45,268,459.10
机器设备	6,773,942.53	0.00	0.00	6,773,942.53
其他	25,170,523.69	149,570.00	7,200.00	25,312,893.69
二、累计折旧	231,244,124.92	7,507,086.21	13,708,469.00	225,042,742.13
房屋及建筑物	138,276,949.00	4,999,518.62	452,020.00	142,824,447.62
交通工具	7,517,784.31	347,147.88	651,959.00	7,212,973.19
电子设备	55,805,620.98	1,564,116.54	12,597,290.00	44,772,447.52
机器设备	4,727,752.28	440,734.15	0.00	5,168,486.43
其他	24,916,018.35	155,569.02	7,200.00	25,064,387.37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交通工具	0.00	0.00	0.00	0.00
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50,132,540.08	—	—	43,399,786.47
房屋及建筑物	44,856,256.66	—	—	40,239,800.64
交通工具	1,157,159.71	—	—	810,011.83
电子设备	1,818,428.12	—	—	496,011.58
机器设备	2,046,190.25	—	—	1,605,456.10
其他	254,505.34	—	—	248,506.32

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购置及装修工程款	0.00	511,897.36
小计	0.00	511,897.36
减: 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0.00	511,897.36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10,781,652.88	81,789.43	7,187,927.33	3,675,514.98
房屋及建筑物	10,724,369.07	81,789.43	7,130,643.52	3,675,514.98
场地	57,283.81	0.00	57,283.81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二、累计折旧	6,530,384.85	1,049,774.79	5,270,452.31	2,309,707.33
房屋及建筑物、场地	6,530,384.85	1,049,774.79	5,270,452.31	2,309,707.3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4,251,268.03	—	—	1,365,807.65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场地	4,251,268.03	—	—	1,365,807.65
其他	0.00	—	—	0.00

13.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30,677,871.72	0.00	0.00	30,677,871.72
土地使用权	30,677,871.72	0.00	0.00	30,677,871.72
软件及其他	0.00	0.00	0.00	0.00
二、累计摊销	5,888,814.62	871,502.28	0.00	6,760,316.90
土地使用权	5,888,814.62	871,502.28	0.00	6,760,316.90
软件及其他	0.00	0.00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及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24,789,057.10	—	—	23,917,554.82
土地使用权	24,789,057.10	—	—	23,917,554.82
软件及其他	0.00	—	—	0.00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63,868.58	849,026.66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3,138,133.26	2,914,583.43
合计	3,502,001.84	3,763,610.0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0,368,401.32	95,092,100.33	286,997,200.60	71,749,300.15
公允价值变动	174,129,808.40	43,532,452.10	145,922,569.36	36,480,642.34
应付职工薪酬	17,860,777.88	4,465,194.47	0.00	0.00
租赁负债	1,442,339.28	360,584.82	5,154,380.44	1,288,595.11
合计	573,801,326.88	143,450,331.72	438,074,150.40	109,518,537.60

(2) 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本年计入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71,749,300.15	23,342,800.18	0.00	95,092,100.33
公允价值变动	36,480,642.34	0.00	7,051,809.76	43,532,452.10
应付职工薪酬	0.00	4,465,194.47	0.00	4,465,194.47
租赁负债	1,288,595.11	-928,010.29	0.00	360,584.82
合计	109,518,537.60	26,879,984.36	7,051,809.76	143,450,331.72

16.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1,714,317.24	1,402,704.33
小计	1,714,317.24	1,402,704.33
减: 减值准备	381,290.80	194,003.46
合计	1,333,026.44	1,208,700.87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支农再贷款	29,340,000.00	138,800,000.00
借入小企业再贷款	164,520,000.00	198,930,000.00
借入支农支小再贷款	80,000,000.00	0.00
小计	273,860,000.00	337,730,00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365,783.87	182,571.73
合计	274,225,783.87	337,912,571.73

18. 联行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清算资金其他	0.00	0.00
合计	0.00	0.00

19.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对公客户	1,301,096,645.25	1,395,837,972.18
个人客户	6,785,508,369.34	6,300,212,753.69
定期存款		
对公客户	113,800,903.13	106,625,547.70
个人客户	17,722,674,205.10	17,348,673,109.32
银行卡存款	0.00	0.00
保证金存款	0.00	0.00
其他	159,635.00	314,517.23
小计	25,923,239,757.82	25,151,663,900.12
应计利息	241,944,314.04	318,926,407.09
合计	26,165,184,071.86	25,470,590,307.21

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312,970.67	129,137,840.31	129,775,392.40	53,755,418.58
职工福利费	0.00	11,606,295.03	11,606,295.03	0.00
医疗保险费	0.00	8,276,381.78	8,276,381.78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50,107.94	250,107.94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15,024,555.00	15,024,555.00	0.00
工会经费	813,464.53	2,582,756.81	2,528,731.75	867,489.59
职工教育经费	0.00	617,843.90	617,843.90	0.00
其他	0.00	3,454,796.37	3,454,796.37	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20,107,813.84	20,107,813.84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1,000,434.81	1,000,434.81	0.00
企业年金	0.00	6,718,486.00	6,718,486.00	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收益计划				
辞退福利	1,849.56	480,531.58	480,531.58	1,849.56
合计	55,128,284.76	199,257,843.37	199,761,370.40	54,624,757.73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155,228.16	34,690,377.83
增值税	3,014,982.81	2,801,411.12
城建税及附加	358,414.08	332,820.75
土地使用税	0.00	0.00
房产税	0.00	0.00
车船使用税	0.00	0.00
代扣代缴税款	99,980.28	99,980.51
其他	26.31	1.61
合计	20,628,631.64	37,924,591.82

2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金分红	22,995.90	3,167.1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2,995.90	3,167.10

2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查错账	1,300.00	200.00
久悬未取款项	1,132,365.65	1,165,770.52
待转手续费	56.77	0.00
出纳长款	5,064.00	4,059.00
ATM 长款	7,056.00	6,162.00
暂收款项	6,680,341.37	4,890,673.29
待结算款项	543.00	0.00
保证金或押金	296,085.23	432,647.23
财务系统专用	250,290.42	239,746.67
商户入账挂账户	9,636.07	10,046.43
应付租金	442,534.00	409,144.00
其他	104,992.08	138,927.88
合计	8,930,264.59	7,297,377.02

24.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26,502.00	5,546,498.73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84,162.73	392,118.27
合计	1,442,339.27	5,154,380.46

25. 预计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贷承诺信用损失准备	0.00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资产预计成本	90,000.00	90,00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90,000.00	90,000.00

(2) 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90,000.00	0.00	0.00	90,000.00
本年计提+/转回-	0.00	0.00	0.00	0.00
年末余额	90,000.00	0.00	0.00	90,000.00

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365,807.66	341,451.92	4,251,268.06	1,062,817.01
合计	1,365,807.66	341,451.92	4,251,268.06	1,062,817.01

(2) 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本年计入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	1,062,817.01	-721,365.09	0.00	341,451.92
合计	1,062,817.01	-721,365.09	0.00	341,451.92

27.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退休统筹金	1,487,793.96	1,487,793.96
管理部门统筹其他、未确认 融资费用	685,625.16	634,591.75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算财政款项本金	1,589,916.97	72,550.13
合计	3,763,336.09	2,194,935.84

28.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期初余额	占比%
法人股	256,642,200.00	41.94	256,642,200.00	41.94
职工自然人股	91,698,206.00	14.98	91,623,746.00	14.97
其他自然人股	263,636,134.00	43.08	263,710,594.00	43.09
合计	611,976,540.00	100.00	611,976,540.00	100.00

2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本溢价	209,077,028.12	207,823,249.31
其他资本公积	41,331,927.39	93,048,927.39
合计	250,408,955.51	300,872,176.70

本年资本公积减少主要为捐赠资产所得调整。

3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6,012,130.97	219,373,167.04
任意盈余公积	38,691,674.82	38,691,674.82
合计	274,703,805.79	258,064,841.86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行需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 50%时, 可以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 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 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1.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净利润提取	468,234,057.51	451,595,093.58
其他	74,848,569.50	74,568,636.79
合计	543,082,627.01	526,163,730.37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513,261,566.77	439,018,412.94
加: 本期净利润	166,389,639.25	172,830,682.65
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其他	-2,520,409.16	-4,047,691.43
减: 提取盈余公积	16,638,963.93	17,283,068.2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638,963.93	17,283,068.26
股利分配	55,077,888.60	59,973,700.87
其他	0.00	0.00
期末余额	588,774,980.40	513,261,566.77

具体“其他”调整因素如下:

类别	说明	金额
前期差错更正	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追溯重述, 涉及收入、成本、费用、资产、负债等项目的调整。	0.00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因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对期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在报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发生的, 表明报告年度存在情况的调整事项。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类别	说明	金额
所得税相关调整	因前期暂时性差异或税务清算补缴税费等原因, 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及当期所得税。	-1,177,192.86
其他专项调整	诉讼结案、平台支付费用等特殊事项。	-1,343,216.30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566,516.38	-109,416,120.2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利息信用损失准备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839.91	-25,80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3,010,468.45	2,452,766.72
其他	-62,275.83	-52,418.55
合计	-127,649,163.67	-107,041,578.84



(二) 利润表有关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830,831,346.51	924,041,633.14
利息支出	262,399,771.36	338,571,751.55
合计	568,431,575.15	585,469,881.59

(1)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35,380.29	21,333,705.13
存放同业款项	49,919,228.11	66,234,678.75
拆出资金	44,861.11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34,320.54	2,188,797.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0,220,432.83	591,612,747.76
债券投资	208,137,655.47	202,587,999.12
同业存单	27,539,468.16	40,083,705.34
其他投资	0.00	0.00
合计	830,831,346.51	924,041,633.14

(2)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35,240.92	5,638,773.01
同业存放款项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79,306.84	45,947.95
吸收存款	256,434,190.19	332,803,975.02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他	51,033.41	83,055.57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262,399,771.36	338,571,751.55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940,405.33	11,173,284.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89,406.78	6,576,524.63
合计	7,350,998.55	4,596,759.82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	2,995,613.22	3,034,751.18
结算业务手续费	2,210,393.29	3,415,809.17
外汇业务手续费	0.00	0.00
代理业务手续费	524,518.39	561,939.46
担保业务手续费	0.00	0.00
账户管理费	274,781.95	335,619.50
短信服务费	0.00	0.00
保管箱业务手续费	0.00	0.00
其他	4,935,098.48	3,825,165.14
合计	10,940,405.33	11,173,284.45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	3,136,313.88	5,379,346.77
结算业务手续费	295,142.20	891,640.66
代理业务手续费	153,110.80	305,537.20
其他手续费支出	4,839.90	0.00
其他中间业务支出	0.00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3,589,406.78	6,576,524.63

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买卖价差	32,224,101.63	12,430,963.69
投资红利	6,114,000.00	8,082,800.00
基金分红和其他	-938,566.07	-361,875.15
合计	37,399,535.56	20,151,888.54

4. 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739,754.22	4,543,523.44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823,493.73	135,007.93
合计	4,563,247.95	4,678,531.37

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2,972.00	2,652,837.00
合计	582,972.00	2,652,837.00

6.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1,459,942.93	1,196,974.14
合计	1,459,942.93	1,196,974.14

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及附加	1,091,540.87	1,131,399.18
房产税	1,493,043.81	1,571,186.18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土地使用税	57,242.49	57,450.97
印花税	157,876.22	153,316.22
车船使用税	13,448.58	16,688.66
其他	0.00	0.00
合计	2,813,151.97	2,930,041.21

8.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199,257,843.37	204,967,647.32
其中: 短期薪酬	170,950,577.14	178,557,542.14
设定提存计划	27,826,734.65	25,555,412.56
辞退福利	480,531.58	854,692.6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0.00	0.00
折旧、摊销及租赁费用	10,189,147.22	12,404,569.82
其中: 固定资产折旧	7,110,043.61	8,744,098.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9,774.79	1,830,123.13
无形资产摊销	871,502.28	871,502.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7,826.54	958,846.27
办公费	29,631,060.96	33,409,509.40
其他费用	18,269,953.82	20,114,611.62
合计	257,348,005.37	270,896,338.16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同业坏账损失	-1,521,069.16	1,662,060.06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90,525.36	0.00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1,701,708.20	-132,657.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34,931.51	1,180,341.36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贷款减值损失	181,888,943.65	133,661,599.2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993,530.82	408,127.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60,537.92	1,160,537.92
其他	0.00	0.00
合计	192,028,032.46	137,940,008.23

1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清理收益	86,648.95	14,361.24
长款收入	3,500.00	4,672.82
罚没款收入	142,330.00	0.00
其他	81,377.67	53,773.66
合计	313,856.62	72,807.72

1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511,897.36	0.00
罚没支出	481,469.35	863,753.29
捐赠支出	0.00	0.00
其他	138,648.15	157,060.70
合计	1,132,014.86	1,020,813.99

1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793,464.30	43,168,856.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01,349.45	-10,362,420.55
合计	192,114.85	32,806,435.94

1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150,396.18	41,012,790.6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557,701.73	311,55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33.10	-412,552.35
其他应计入综合收益的项目	-9,857.28	0.00
合计	-20,607,584.83	40,911,797.95

(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166,389,639.25	172,830,682.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2,028,032.46	137,940,008.23
固定资产折旧	7,110,043.61	8,744,098.14
无形资产摊销	871,502.28	871,502.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9,774.79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7,826.54	958,846.27
固定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报废及盘亏的损失	-86,648.95	-14,361.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已发行债券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399,535.56	-20,151,888.54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3,706.86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以“-”号填列)	-27,601,349.45	-14,786,01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54,530.83	23,362,63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715,055.68	-89,146,798.18
其他	0.00	588,111,513.29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03,405.32	808,720,230.2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2,091,882,699.95	2,307,537,156.3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307,537,156.37	1,744,821,140.9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98,541,283.03	130,050,455.82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0,050,455.82	1,297,459,484.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836,370.79	-604,693,013.4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141,886,212.12	209,107,076.2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601,339,384.46	1,853,919,631.41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168,657,103.37	154,510,448.72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1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0.00	10,000,000.00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898,541,283.03	130,050,455.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0,423,982.98	2,437,587,612.19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主要股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并无控股股东。

本行的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 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前款中的“重大影响”, 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行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持股变动数	2025年12月31日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024年12月31日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信宜市信业产业和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0.00	6,079.20	9.93	6,079.20	9.93	无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5,997.60	9.80	5,997.60	9.80	无
茂名市兴盈不锈钢发展有限公司	0.00	3,060.00	5.00	3,060.00	5.00	无
信宜江东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0.00	3,060.00	5.00	3,060.00	5.00	无

本行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类型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资本本期变动(万元)
信宜市信业产业和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一般项目: 园区管理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土地使用权租赁; 规划设计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土石方工程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物业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国内贸易代理; 粮食收购; 初级农产品收购; 食用农产品批发; 谷物销售; 豆及薯类销售; 饲料原料销售; 畜牧渔业饲料销售; 农副产品销售; 竹制品销售; 棉、麻销售; 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 化肥销售; 林业产品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机动车充电销售; 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金属材料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塑料制品销售;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 橡胶制品销售;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 供应链管理;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房地产开发经营; 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刘简茂	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东镇六运社区(207国道旁)工业园办公楼	60,000.00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类型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资本本期变动(万元)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私营企业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代客外汇买卖、外汇票据贴现、结汇和售汇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代理贵金属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翔	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5号	379,937.04	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类型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资本本期变动(万元)
茂名市兴盈不锈钢发展有限公司	私营企业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钢压延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日用品销售;喷涂加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弹簧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假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家具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乐器制造;乐器批发;乐器零售;门窗制造加工;轴承钢材产品生产;门窗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出租;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伟韬	高州市金山开发区金水大道168号1号楼102房	3,000.00	0.00
信宜江东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私营企业	生产、销售:日用电器产品、五金制品、化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阮覃伟	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东镇大坡山东风塘	1,000.00	0.00

(二) 关联自然人

本行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银行保险机构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持有或控制银行保险机构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5%但对银行保险机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银行保险机构的董事、监事、总行(总公司)和重要分行(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保险资金运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本条第(一)至(三)项所列关联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本办法第七条第(一)(二)项所列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本行董事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职工董事	钟剑钊	男	1973	2023.6.25 至今	0.00	0.00	0.00
职工董事	丘海莲	女	1974	2017.8.29 至今	0.00	279,480.00	0.05
独立董事	李建宇	男	1980	2024.3.26 至今	0.00	0.00	0.00
独立董事	吴昌恒	男	1981	2022.3.21 至今	0.00	0.00	0.00
独立董事	车岳云	男	1973	2022.3.21 至今	0.00	0.00	0.00
股权董事	刘才富	男	1983	2023.6.25 至今	0.00	0.00	0.00
股权董事	谢剑	男	1985	2017.8.29 至今	0.00	62,220.00	0.01

2. 本行监事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李冬梅	女	1984年	2025.2.25 至今	0.00	0.00	0.00
职工监事	宁波	男	1972年	2023.4.28 至今	0.00	188,190.00	0.03
股权监事	江伟韬	男	1993年	2023.4.28 至今	0.00	0.00	0.00
外部监事	苏澍	女	1973年	2023.4.28 至今	0.00	0.00	0.00
外部监事	伍书滨	男	1986年	2023.12.28 至今	0.00	0.00	0.00



3.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金融从业年限	任期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行长	钟剑钊	男	1973 年	31 年	2022.12.31 至今	无	0.00	0.00
副行长	郑华辉	男	1972 年	33 年	2025.8.14 至今	无	0.00	0.00
审计部负责人	邱柏晓	男	1993 年	9 年	2024.5.15 至今	无	66,300.00	0.01
财务部负责人	丘理生	男	1979 年	23 年	2025.8.12 至今	无	276,726.00	0.05
合规部负责人	陆柱乔	男	1988 年	13 年	2024.1.22 至今	无	31,620.00	0.01

(三) 其他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银行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包括:

- 银行保险机构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持有或控制银行保险机构 5%以上股权的, 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银行保险机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本条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条第(二)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银行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本办法第六条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六条第(二)至(四)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四)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情况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①关联交易存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贷款余额, 下同)共 21, 147. 53 万元, 占上季末资本净额 9. 46%(2025 年 9 月 30 日资本净额为 223, 651. 04 万元)。

②关联交易发生额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内,本行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46笔,授信金额(贷款金额,下同)共计22,966.14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5笔,授信金额共计20,840.00万元,授信余额15,625.25万元;一般关联交易41笔,授信金额共计2,126.14万元,授信余额2,015.62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名称	协议内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发生日期	授信余额(万元)
信宜市江东电热感器厂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江东电热感器厂有限公司授信2720万元	重大关联	LPR3.45%上浮2.20%	2025/2/27	2,700.00
信宜江东电子有限公司	向信宜江东电子有限公司授信1500万元	重大关联	LPR3.45%上浮1.40%	2025/7/16	1,500.00
信宜市信业产业和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业产业和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授信12000万元	重大关联	LPR3.45%上浮1.40%	2025/7/16	6,805.25
信宜市华信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华信高级中学有限公司授信3820万元	重大关联	LPR3.95%下浮0.75%	2025/10/30	3,820.00
信宜江东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向信宜江东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授信800万元	重大关联	LPR3.45%上浮1.40%	2025/11/27	800.00
和桥	向和桥授信58万元	一般关联	LPR3.45%下浮0.35%	2024/12/25	56.79
黎中兴	向黎中兴授信20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45%下浮0.15%	2025/1/14	200.00
叶润华	向叶润华授信1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45%下浮0.15%	2025/1/26	10.00
邱兵生	向邱兵生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45%下浮0.15%	2025/2/18	0.00
张炜	向张炜授信72万元	一般关联	LPR3.95%下浮0.85%	2025/3/6	71.50
余金业	向余金业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35%上浮0%	2025/3/19	0.0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授信10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35%下浮0.3%	2025/2/27	14.46
邱兵生	向邱兵生授信120	一般关联	LPR3.10	2025/4/1	118.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协议内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发生日期	授信余额(万元)
	万元		%上浮 4.275%		
曾建全	向曾建全授信73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1.25%	2025/3/31	71.2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50.32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1.10%	2025/4/30	15.56
刘晓林	向刘晓林授信30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80%	2025/4/30	0.0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50.32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70%	2025/4/30	20.70
林丹婷	向林丹婷授信65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1.20%	2025/6/12	63.60
黎中兴	向黎中兴授信90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60 %下浮 0.60%	2025/7/30	90.0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 142.14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0%	2025/7/30	38.85
何连芳	向何连芳授信29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1.40%	2025/7/24	29.0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 142.14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0.80%	2025/7/30	6.50
丘明程	向丘明程授信30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0.60%	2025/8/29	22.0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 142.14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0.20%	2025/7/30	34.50
信宜市信华农文旅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向信宜市信华农 文旅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授信 142.14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90%	2025/7/30	28.96
赖梁金	向赖梁金授信29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上浮 0%	2025/9/30	24.00
邱兵生	向邱兵生授信150 万元	一般关联	LPR3.60 %下浮 0.60%	2025/11/4	15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协议内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发生日期	授信余额(万元)
李荣琼	向李荣琼授信10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90%	2025/12/30	100.00
曾建全	向曾建全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10% %下浮 0.25%	2025/12/22	50.00
林丹婷	向林丹婷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90%	2025/12/22	50.00
陈筱怡	向陈筱怡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50%	2025/12/25	50.00
陈筱怡	向陈筱怡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	2025/12/25	50.00
刘新颜	向刘新颜授信10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80%	2025/12/24	100.00
潘秋武	向潘秋武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30%	2025/12/26	30.00
裴韬	向裴韬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80%	2025/12/26	50.00
裴韬	向裴韬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1.35%	2025/12/30	30.00
潘秋武	向潘秋武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80%	2025/12/25	50.00
陈胜化	向陈胜化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50% %下浮 0.80%	2025/12/23	50.00
潘瑞进	向潘瑞进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	2025/12/26	50.00
和秀军	向和秀军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2.0%	2025/12/29	50.00
陈蔚	向陈蔚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80%	2025/12/22	50.00
陈建	向陈建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	2025/12/16	50.00
邓瑞生	向邓瑞生授信5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10%	2025/12/12	50.00
曾凡南	向曾凡南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0%	2025/12/18	30.00
许赞	向许赞授信30万	一般关联	LPR3.00% %上浮	2025/12/29	30.00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协议内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发生日期	授信余额(万元)
	元		0.10%		
范韵诗	向范韵诗授信30万元	一般关联	LPR3.00%上浮0.10%	2025/12/18	30.00

(2)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 本行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3) 服务类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 本行发生服务类一般关联交易 4 笔, 交易成交价 0.3794 万元, 为本行与关联方开展其他业务类交易。

(3) 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 本行发生存款类型关联交易 3 笔, 交易成交价 238.25 万元。

(五)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 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针对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根据相关授信定价管理规定, 并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 针对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严格按照规定, 履行内部审批流程, 通过周边商铺询价等方式进行对比, 结合租赁年限等进行综合定价, 没有高于市场价格或公允价格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或服务。

本报告期内,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遵照上述交易定价原则, 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 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 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具备合法性与公允性。

(六) 关联交易损益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行在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中, 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601.15 万元, 占本行贷款利息总收入的 1.16%。本报告期内,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商业原则, 互惠共利, 未对本行造成损失。本行关联方支出存款利息合计 2.08 万元,



占本行存款利息总支出的 0.008%。以上收支符合本行与股东的整体利益。

(七)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本行无子公司。

(八) 本行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行无合营与联营企业。

八、或有事项及表外承诺事项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不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事项。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事项 15 项, 标的金额为 1,007.49 万元。本行预计上述诉讼事件不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九、金融风险管理

(一)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金融风险管理包括识别、评估/计量、监测和控制不同程度的风险以及风险组合。本行的风险管理目标包括: 建立与本行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水平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促进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意识, 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确保本行各项业务有序经营、稳健增长, 实现管理风险创造价值的目标。

本行通过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架构, 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制度, 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 规范风险管理流程, 建立相关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以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重检以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信息系统, 结合行业实践及本行实际情况, 不断优化内部管理、适应外部市场环境变化。

本行建立了包含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监事会三道防线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高级管理层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 对董事会负责, 履行各类风险



管理的有关职责; 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各业务管理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

本行重要的风险类别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二)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没有履行其对本行的义务或承诺, 使本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行的信贷资产组合。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2022〕10 号)相关要求, 结合本行实际情况, 运用省联社统一搭建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实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行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进行相关评估时, 评估与信用主体及其信用风险敞口相关可获得的信息, 相关信息包括风险分类、逾期天数、五级分类/七级分类变动、外部评级及预警等级等。



本行通过设置定性和定量的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例如:对公贷款五级分类为“关注类”且逾期天数小于 90 天的,将被视同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通常情况下,如果对公贷款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7 天仍未付款,或零售贷款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付款,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对发放贷款及垫款及资金业务相关的金融工具使用预警清单监控信用风险,并在交易对手层面进行定期评估。用于识别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由管理层定期监控并复核其适当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将任何金融工具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而不再比较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与初始确认时相比是否显著增加。

(2)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①定量标准。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②定性标准。

借款人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包括:

- 借款人长期处于宽限期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破产
- 借款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约束的条款(一项或多项)
- 由于借款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权人由于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作出让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



-购入资产时获得了较高折扣, 购入时资产已经发生信用损失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行所有的金融工具, 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

(3)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行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 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行将这三者相乘并根据其存续(即没有更早期间发生提前还款或违约的情况)的可能性进行调整。这种做法可以计算出未来各月的预期信用损失。再将各月的计算结果折现至资产负债表日并加总。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运用到期模型、以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导而来。到期模型描述了资产组合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情况演进规律。该模型基于历史观察数据开发, 并适用于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下的所有资产。上述方法得到经验分析的支持。

本行每季度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物价值的变动情况。

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及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报告期内, 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管理层叠加调整的影响

(一) 行业导向系数设置

行业导向系数调整是指本行参考行内授信政策, 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态势、监管政策要求等外部因素, 以及存量授信规模、历史风险表现等内部情况的基础上, 对授信行业的信用风险进行分类。

(二) 客户导向管理调整设置

客户导向管理调整是指本行识别高风险和极高风险的债务人, 根据本行信用风险管理要求下报送的省联社高风险客户名单或同业经验, 对此类债务人名下所有债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管理性调整, 以反映其真实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的高风险名单调整系数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持一致。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监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信贷管理部、内审部和信用风险经营机构。其中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具体履行信用风险管理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法管理职责, 经营管理层负责信用风险日常管理工作, 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各项工作, 其他部门及经营管理机构则按照前、中、后台部门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形成“三道防线”, 各支行和总行相应的业务经营前台部门为第一道防线, 对所管理的资产质量和日常业务(产品)信用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信贷管理部等中台部门为第二道防线, 主要负责政策、制度、流程等标准的制定及督导执行; 内



审部为第三道防线,主要负责审计职能。

本行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贷风险面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系统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行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

在公司及机构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制定了行业信贷政策指引,完善了公司及机构类客户信贷准入、退出标准,明确了信贷结构调整政策,实施行业信贷风险限额管理,促进了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贯穿于信贷业务贷前调查、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等各流程环节。

在个人业务方面,本行主要依靠对申请人的信用评估作为发放个人信贷的基础,对信贷申请人收入、信用历史和贷款偿还能力等进行评估。本行重视对个人贷款的贷后监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偿款能力和抵押品状况及其价值变化情况。一旦贷款逾期,本行将根据一套个人贷款标准化催收作业流程体系开展催收工作。为降低风险,本行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增加保证人。本行已为特定类别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本行对抵押品组合及法律契约均会做定期审核,确保其能继续覆盖相应的风险,并符合市场惯例。

信贷承诺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解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机器设备
- 收费权和应收账款
- 定期存单、债券和股权等金融工具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到最低,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本行就会要求对手



方追加抵质押物或增加保证人。

2. 减值评估

根据会计政策规定, 若有客观证据证明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的金额可以估计, 则本行确认该金融资产已减值, 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依据的标准请见附注四、(五) 金融工具 6. 减值。

本行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 主要评估因素包括: 借款人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贷款担保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

本行贷款风险分类及监管指标见“附注十一、其他重大事项(一) 1.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 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

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带来的风险。

本行存在的市场风险为利率、商品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日期与重新定价日期的不匹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



率的上限做了规定。

本行管理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 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宏观因素; 优化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期的不匹配, 管理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定价差异。

本行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管理层认为, 本行面对的金融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以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客户贷款以及客户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行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业务于一年内到期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其利率在重定价日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或者市场利率实时调整, 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本行按照账面价值确认。

对于贷款及存款合同的重定价日在一年以内的, 其利率在重定价日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或市场利率实时调整, 管理层估计于年末本行的贷款及存款的公允价值与相应的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对上述之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行运用估值技术或模型, 根据相关的假设或参数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在使用这些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 明显受到模型选择和内在假设的影响, 如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流入时间、折现率、波动性和信用风险等。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行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



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或者金额不匹配,均可导致流动性风险。

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户贷款提款及其他现金结算的提款要求。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资产流动水平;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确保本行的流动性。

(五)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损坏、业务中断和信息系统故障以及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本年度未发生对本行造成重大的财产损失或声誉影响的操作风险事件。

(六) 资本管理

本行采用足够防范本行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经济环境的变化和本行面临风险的特征,本行积极调整资本结构,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转增资本等。

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214,129.78	210,329.7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4,129.78	210,329.73
一级资本净额	214,129.78	210,329.73
资本净额	229,942.45	225,917.06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407,613.04	1,379,827.1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21%	15.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21%	15.24%
资本充足率	16.34%	16.37%
杠杆率	7.42%	7.45%

(七) 表外业务

1. 担保承诺类

担保承诺类业务包括担保、承诺等按照约定承担偿付责任或提供信用服务的业务。担保类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对第三方承担偿还责任的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信用风险仍由银行承担的销售与购买协议等。承诺类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先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的信用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诺等。

2025 年度, 本行未发生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

2. 代理投融资服务类

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 按照约定为客户提供投融资服务但不承担代偿责任、不承诺投资回报的表外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委托投资、代客理财、代理交易、代理发行和承销债券等。

2025 年度, 本行未发生代理投融资服务类表外业务。

3. 中介服务类

中介服务类业务指商业银行根据客户委托, 提供中介服务、收取手续费的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收付、代理代销、财务顾问、资产托管、各类保管业务等。

(1) 代理代销保险业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合作的保险公司共 2 家, 分别是: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茂名中心支公



司。本报告期内发生代理代销保险 0 笔, 金额 0.00 万元, 其中代销车险 0.00 万元, 占比 0.00%; 代销财产险 0.00 万元, 占比 0.00%。

(2) 代理代销理财业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合作的代理理财机构共 1 家, 分别是: 东莞农商银行。本报告期内发生代理代销理财产品 2,297 笔, 金额 40,844.10 万元。截至审计日, 所有产品均已按照期限按时兑付。

发行机构	理财产品	风险评级	销售额(万元)	笔数	比例
东莞农商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 91 天”开放式净值型理财	R2	40,844.10	2,297	100.00%
合计			40,844.10	2,297	100.00%

(3) 保管箱业务

2025 年度, 本行未发生保管箱业务类表外业务。

4. 其他类

其他类表外业务是指上述业务种类之外的其他表外业务。

2025 年度, 本行未发生其他类表外业务。

十、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一) 资产五级分类及计提损失准备情况

本行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风险分类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正常	1,297,550.82	1,271,167.97
关注	124,236.27	85,508.53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风险分类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次级	3,868.49	7,422.98
可疑	7,240.45	8,099.09
损失	7,905.35	3,617.26
合计	1,440,801.38	1,375,815.83
已计提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49,606.98	40,972.31
拨备覆盖率	260.89%	214.07%
拨贷比	3.44%	2.98%

本行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风险分类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正常	1,477,652.46	1,468,127.40
关注	267.01	219.38
次级	79.55	63.21
可疑	64.10	257.61
损失	221.20	40.02
合计	1,478,284.32	1,468,707.62
已计提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777.64	1,791.08

根据《广东农信 2025 年度年终决算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加大各项减值准备提取力度, 各农商行应真实反映贷款利息收入, 严禁隐藏资产逾期风险或违反贷款本金或应收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以后, 表内利息收入应作冲减的会计核算要求等行为的发生。各农商行要客观评估延期还本付息政策推出对农商行资产质量的影响, 坚持实质性判断, 及时、真实、有序进行风险暴露, 严格做实风险分类, 强化不良率管控。足额计提减值拨备, 前瞻性地提高信用风险持续暴露下的风险抵御能力, 审慎计算和评估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的充足性, 提升拨备和资本管控的主动性和精细化水平。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 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



贷资产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6〕23号)以及《关于调整辖内农村中小金融机构 2018 年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粤银监发〔2018〕20号)等文件的要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各项指标不低於相关监管要求。

(二) 应交税金情况

本行 2025 年度按报表利润总额预交了企业所得税,截至本财务报告发出日,尚未完成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实际所得税费用金额以税务部门最终确定的金额为准。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之后,派发 2025 年末普通股现金分红,每股派发人民币 0.08 元(含税),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本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行普通股股份计算,派息总额约人民币 48,958,123.20 元。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号: S1052021127543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Y1LN46N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征
信信息。

名称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健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08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1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519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〇四年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岭南智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

704房-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066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注协〔1999〕11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5日



姓名
Full name 廖维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9-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隔得华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5821988090453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身份证号 440100570062

请扫二维码查看中国注册会计师廖维建
(440100570062)的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情况

证书编号: 4401005700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2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所
Agent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入所
Agent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所
Agent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入所
Agent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